



Appendix 1 : 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Coversheet and Feedback Form



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feedback form

(to be completed by marker)

Student Name: Chuide Kong (孔垂德)	
Module Code: SICH4004	Student number: 1903358
Module title: An Introduction to the Great Learning and the Doctrines of the Means	
For completion by marker: Comments:	
Marker's signature:	Date:
Provisional mark: NB.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.	

探析《大學》「格物致知」

一、前言

《大學》一文，至南宋朱熹時，始將其與《中庸》、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並舉列為「四書」。馮友蘭稱《大學》「在中國以後哲學中，有甚大勢力。」¹綜其全文所述，下肇修身齊家，上迄治國平天下；小到一身之中須明其明德，大到以己之明德周遍四方，化及黎庶。而統其先後次第者，則為「三綱八目」。「八目」之中，后儒多將「格物致知」視為「大學之道」的肇始，王陽明言：「格物者，《大學》之實下手處」²近代梁漱溟也說：「『格物致知』之文，恰似在談功夫道路」。³

然而，《大學》言簡意賅，並未對「格物致知」作解釋。後來者欲尋繹其意義，或憑己之臆測，或緣諸自修所得，致使解說紛紜，莫衷一是。而爭執最繁盛期，恰在宋、明兩代間程朱、陸王兩派思想的碰撞上。此兩派學說在中國儒學史、思想史上皆佔據著重要地位，故其說不可忽視。由於兩派的立論、修學門徑不盡相同，因此衍生出對「格物致知」的不同理解。本文一方面旨在探蹟索隱，撥雲見日，冀以窺得「格物致知」之原貌；一方面在比較兩家對「格物致知」的闡述與發展，採取其獨到處亦明辨其不足處。

二、《大學》格物致知本義探析

¹ 馮友蘭：《中國哲學史》（上海，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11年），頁206。

² （明）王守仁著，鄧艾民注：《傳習錄注疏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2年），頁152。

³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（四川：巴蜀書社，1988年），頁21。

「格物致知」歷來解釋的爭議點多在「格」與「物」字上。漢儒鄭玄解「格」為「來」，⁴ 與《爾雅·釋詁》解「格」為「至」相同；⁵ 解「物」為「事」，謂「其知於善深則來善物，其知於惡深則來惡物」則頗費解，與上下文的意思難相吻合。

依《說文解字》解之，「格」為「木長貌」，⁶ 是樹木由根部及枝葉盤根交錯的樣子。近代伍伯庸亦用《說文解字》來解釋，得出「通乎整體，由本及末」的說法，並依照上下文，解釋「格物致知」為：

格物之『物』，即上文『物有本末』之物；而致知之『知』，亦即『知所先後』之知。上文下文明明白白，扣合相關，不應另尋解釋。⁷

這便是用以經解經的方法，貫通上下文義，得出一清晰、有說服力的解釋。其稱「物」為「不外指目著天下、國、家、身這一大物」；其稱「知」則為「不外知得其間本末先後的一大條理」，不僅「修、齊、治、平」在此「本末先後」之中，按其說法，「世間一切事物（人類社會在內）天然存在的條理」亦囊括在內，知曉了這「本末先後」與「事之終始」，便是「物格而後知至」了。⁸

再通俗點說，「格物致知」即是通曉了「大學之道」的本末條貫，明瞭了成就其道的先後次序。此解於上下文之間不相牴牾。梁漱溟稱讚其「守定《大學》一書，求義解於上下書文之內。其方法謹嚴平易，卻自然明白，前所未有的。」⁹以此解釋為基礎，再來看待歷代諸家之說，則易覓得其精粹，睹見其不足了。

⁴ （漢）戴聖著，鄭玄注，李學勤主編：《十三經注疏·禮記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9年），頁1592。

⁵ （晉）郭璞注；（宋）邢昺疏：《爾雅注疏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12。

⁶ （漢）許慎著，臧克平、王平校訂：《說文解字新訂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年），頁375。

⁷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44。

⁸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44。

⁹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141。

三、程朱、陸王兩派對於「格物致知」的詮釋

學術界普遍認為，程朱、陸王兩派最大的異同點主要體現在「心即理」與「性即理」的辯論上，但此處不多作引申與描述。

二程與朱熹對「格物致知」的解讀多為「即物窮理」，即就天下萬事萬物的理而窮究之，可理解為「格物致知」的外向性；陸九淵與王陽明則將此趨勢拉了回來，反向己心，向內做延伸，故可理解為「格物致知」的內向性。

（一）程朱對於「格物致知」的外向性解釋

二程首提出「格物致知」的「即物窮理」說：

程顥曾言：「『致知在格物』。格，至也，窮理而至於物，則物理盡。」¹⁰ 程頤又作進一步解釋，曰：「凡一物上有一理，須是窮致其理……須是今日格一件，明日又格一件。積習既多，然後脫然自有貫通處。」¹¹。他解釋「致知」為「盡知也」，¹² 即盡吾之知識。因此，「格物致知」在此便被理解為，窮究萬事萬物的道理，來推極我之所識。此說雖看似汪洋自恣，氣象宏大，但難在下手處。程頤後來亦言：「格物窮理，非是要盡窮天下之物，但於一事上窮盡，其它可以類推。」¹³ 但不免落於馳心外務的窠臼，與錢穆所謂中國文化的「向內覓理」原則有所背馳。¹⁴

¹⁰ 〔宋〕程顥、程頤：《二程遺書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卷二上，頁71。

¹¹ 〔宋〕程顥、程頤：《二程遺書》，卷十八，頁237。

¹² 〔宋〕程顥、程頤：《二程遺書》，卷十五，頁218。

¹³ 〔宋〕程顥、程頤：《二程遺書》，卷十五，頁203。

¹⁴ 錢穆：《錢賓四先生全集 第24冊·中國思想史》（台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98年），頁6。

朱熹講學，偏重在「道問學」，故其承襲二程學說后，極力推崇「即物窮理」的解釋，並在此基礎上增疊自己更系統性的理解：「致，推極也。知，猶識也。推極吾之知識，欲其所知無不盡也。格，至也。物，猶事也。窮至事物之理，欲其極處無不到也。」¹⁵ 二程的「格物說」到此便由朱熹做了一完整之總結，解釋更加明晰。然朱熹亦有其一番對於「格物致知」上達「大學之道」的方法論解讀：

所謂致知在格物者，言欲致吾之知，在即物而窮其理也。蓋人心之靈莫不有知，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，惟於理有未窮，故其知有不盡也。是以大學始教，必使學者即凡天下之物，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，以求至乎其極。至於用力之久，而一旦豁然貫通焉，則眾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，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矣。此謂物格，此謂知之至也。¹⁶

朱熹於此便將如何由「即物窮理」進而貫通「大學之道」的次第步驟解讀出來；即為窮盡事物之理，吾心之全體大用便得明。然其論學修持重心則仍依於外物，需要由外物之「理」進而打通我之「知」，是我之「知」由外來，便形成了一種「由外而內」的次第。將「心」與「理」析分為二，認「理」為外，所以需要從外務得。此是二程及朱熹解讀「格物致知」的弊端，即向外覓理，外理有所未盡，則吾心之大體終難得明。其說又難在落實，且方法不明。故王陽明針砭其弊，曰：「即物窮理是就事事物物上求其所謂定理者也，是以吾心而求理於事事物物之中，析心與理為二矣。」¹⁷

然而，二程與朱熹「格物致知」外向性的積極面，則在使後續中國由明代漸起的科學精神激蕩開來。明末科學家方以智的「質測」學理論，即與「即物窮理」相應：「物

¹⁵（宋）朱熹：《四書章句集註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3年），頁4。

¹⁶（宋）朱熹：《四書章句集註》，頁7。

¹⁷（明）王守仁著，鄧艾民注：《傳習錄注疏》，頁100。

有其故，實考察之，大而元會，小而草木蟲蠕，類其性情，征其好惡，推其常變，是曰質測。」¹⁸ 延及清代，西學東漸，對於「物理學」與「化學」最早的翻譯，取名「格致學」，不能不說是受二程與朱子解讀的影響。

（二）陸九淵與王陽明對「格物致知」的內向性闡釋

陸九淵與朱熹為同時代人，然其一反朱熹「心」、「理」為二的觀點，力主「心即理」，其言曰：「人皆有是心，心皆具是理，心即理也。」¹⁹ 其論學歸於易簡之蘄向，無他複雜，單認此心已包羅世間之理，向外索求無益，終必反向歸心，故其立教曰：「心只是一箇心，某之心，吾友之心，上而千百載聖賢之心，下而千百載復有一聖賢，其心亦只如此。心之體甚大，能盡我之心，便與天同。」²⁰ 基於此，其解釋「格物致知」亦甚簡單，只說聖賢之言已備於我心，無需傳注，格物只是去除蕪雜，放下所有擔子，單讓心中已備之理自然呈現。²¹ 馮友蘭以《老子》「為學日益，為道日損」借喻陸說，²² 似甚恰當。

迄至明代，陽明心學世出，上通陸九淵的學術思想。王陽明自身頗富傳奇色彩。其早年研習二程與朱熹之說，以身實踐了以「即物窮理」解釋「格物致知」的說法，其曰：「眾人只說格物要依晦翁，何曾把他的說去用？我著實曾用來。初年與錢友同論做聖賢要格天下之物……因指亭前竹子，令去格看……早夜不得其理，到七日，亦以勞思致疾。」²³ 他用實踐證明了以「即物窮理」解釋「格物致知」的不到處。之後通過不斷

¹⁸ 〔明〕方以智：《物理小識》（浙江大學圖書館：《欽定四庫全書》本。影印古籍 欽定四庫全書·子部十·雜家類三），卷一，頁7。「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」網站：<https://ctext.org/zh>；瀏覽日期：3/6/2022

¹⁹ 〔宋〕陸九淵：《陸九淵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年），卷十一，頁149。

²⁰ 〔宋〕陸九淵：《陸九淵集》，卷三十五 語錄下，頁444。

²¹ 〔宋〕陸九淵：《陸九淵集》，卷三十五 語錄下，頁440-441。

²² 馮友蘭：《中國哲學史》（上海，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11年），頁214。

²³ 〔明〕王守仁：《王陽明全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年），卷三，語錄三，傳習錄下，頁136。

琢磨、自修，終在貴州龍場悟道。據陽明《年譜》所載：「忽中夜大悟格物致知之旨……始知聖人之道，吾性自足，向之求理於事物者誤也。」²⁴ 並由此為基礎，引發出自己的一套解讀理論。

王陽明解釋與朱熹的不同處，首重在「致知」上，他釋「致知」為「致良知」，即孟子所謂「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」。²⁵ 其釋「格」為「正」，即孟子所謂「格君心之非」，²⁶ 「物」便是人的念頭。念頭之興，起而正之，以臻入「良知」。此是陽明釋「格物致知」意。²⁷ 他所提出的「良知」，即是本體，其言：「是乃天命之性，吾心之本體，自然靈昭明覺者也。」²⁸ 王陽明註解之積極面，在於糾正了自程朱以來，對於「格物致知」理解的外向趨勢，轉而從自己內心下功夫；不到之處，則在解釋有所偏離原文旨意，且以經文強就其「致良知」之說，有先入為主之嫌。近代梁漱溟亦言：「陽明必以『致知』為『致良知』，強古人以就我，尚非此所欲論。」²⁹ 若必以陽明之「良知」釋《大學》之「致知」，是此本體與《大學》之「明德」有明顯重複意，且無論「格物」亦或「致知」，皆屬八條目之中，是組成「大學之道」的基底。而「明德」（本體）則是統括了三綱八目。若強以「良知」釋之，是打亂了「大學之道」原有的先後次第。則此「致知」并非「良知」可知。³⁰

縱觀程朱、陸王兩派對於「格物致知」的解釋，皆有脫離原文旨意，獨創一說之趨向，是以「格物致知」為其注腳，而非真正欲解明經典，以利群萌也。梁漱溟稱朱熹以「格物致知」為「即物窮理」的偏頗處在「沒有理清頭緒，扼取要領以用功」，³¹ 又說

²⁴ （明）王守仁：《王陽明全集》，卷三十三，年譜一，頁 1354。

²⁵ （宋）朱熹：《四書章句集註》，頁 334。

²⁶ （宋）朱熹：《四書章句集註》，頁 291。

²⁷ （明）王守仁著，古清美註譯：《大學問今註今譯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00），頁 20。

²⁸ （明）王守仁著，古清美註譯：《大學問今註今譯》，頁 20。

²⁹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 21。

³⁰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 148。

³¹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 146。

王陽明以「良知」釋「致知」的錯誤點在「太直截，太混沌，沒有層次先後者」。³² 以經解經，古人所貴，若以己先設立之思維意向，來看待原封未動的古籍，則難免陷入曲解、臆測的罣擱中，致使後人難覓其本義。此點甚重要，不可不留意。

四、結語

「格物致知」的本義不離《大學》原文，凡脫離上下文義而單獨論述者，皆不免有其偏頗與不到之處。二程、陸王諸家之說，有其獨到處，亦有其局限性，關鍵在讀者之所辨析。伍伯庸解釋《大學》「格物致知」，頗採以經解經的方法，得出的結果既有依據亦有說服力，同時更接近於《大學》「格物致知」的本義。程朱解讀「格物致知」，落在了外在的「即物窮理」上，其弊端是令修持之道脫離了自身，而其益處則在啟發了後來興起的科學精神。「格物致知」轉而為內向性的主張，由陸、王闡述發揚，有極大的進步意義。但同時亦須留意王說有偏帶填入自家學說的色彩，有脫離原文之嫌。學者於此處稍加留心，戮力用功於正確的方向，便終能向上通達三綱八目，成就「大學之道」。

³² 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，頁 148。

參考書目

（一） 古籍專書：

- 1、〔漢〕戴聖著，鄭玄注，李學勤主編：《十三經注疏·禮記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9 年）。
- 2、〔漢〕許慎著，臧克平、王平校訂：《說文解字新訂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2 年）。
- 3、〔晉〕郭璞注；〔宋〕邢昺疏：《爾雅注疏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 年）。
- 4、〔宋〕程顥、程頤：《二程遺書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 年）。
- 5、〔宋〕朱熹：《四書章句集註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3 年）。
- 6、〔宋〕陸九淵：《陸九淵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 年）。
- 7、〔明〕王守仁：《王陽明全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 年）。
- 8、〔明〕王守仁著，鄧艾民注：《傳習錄注疏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2 年）。
- 9、〔明〕王守仁著，古清美註譯：《大學問今註今譯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00）。
- 10、〔明〕方以智：《物理小識》（浙江大學圖書館：《欽定四庫全書》本。影印古籍，欽定四庫全書·子部十·雜家類三）。

（二） 現代專書：

- 1、梁漱溟編：《禮記大學篇伍嚴兩家解說》（四川：巴蜀書社，1988 年）。
- 2、馮友蘭：《中國哲學史》（上海，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11 年）。
- 3、錢穆：《錢賓四先生全集 第 24 冊·中國思想史》（台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98 年）。

（三） 網絡資料：

- 1、「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」網站：<https://ctext.org/zh>